附件1

2023年省重点建设项目申报表

填报单位：(盖章) 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 单位：亿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所在地 | 项目业主 | 建设阶段 | 开工年份 | 竣工年份 |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| 总投资 | 投资来源 | 截至2022年底开累完成投资 | 2023年计划投资 | 2023年形象进度目标**（新开工、投产项目需注明计划开工、投产的月份）** | 是否取得可研批复或核准(备案) | 2023年用地需求（亩） | 备注 |
| 一、2022年结转项目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二、2023年新申报项目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相关内容严格按项目立项批文填写。

2.建设阶段指续建或新开工。

 3.资源来源包括中央资金（国家预算内资金、国债专项资金、部委专项资金）、省级资金（省预算内资金、省专项建设资金）、专项债券、市县自筹、企业自

筹、银行贷款、利用外资等。

附件2

项目情况简介

**（注：项目名称按立项批复名称填写，简介在1000字以内）**

一、项目情况介绍。主要包括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、总投资、建设工期和项目建设必要性等。

二、建设条件落实情况。对新开工项目，主要包括项目前期手续，特别是项目可研、用地、环评、规划选址等文件批复情况，以及项目投资主体、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，土地拆迁、水、电、气等主要建设条件落实情况。对续建项目，主要包括建设进展情况等。

三、2023年建设计划。主要包括年度计划投资、工程（工作）进度目标，以及主要节点目标（如开工、土建施工、结构封顶、设备安装、调试运行、竣工投产等关键节点）。

四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主要包括项目负责人、具体联系人的姓名、手机号码。

附件3

在线申报说明

1.登录“湖南省重点建设项目管理系统”（网址：http://222.240.80.7:8089/login.page）注册账号（需湖南省内的手机号码接收验证码进行验证注册，**结转项目直接在现有账号上申请结转并填写相关信息**）。

2.登录账号，按要求填写项目信息，包括项目名称、所在地、项目业主、所属领域、建设阶段、起止年限、总投资、投资来源（政府投资、自有资金、银行贷款分别多少）、开累完成投资（预计到2022年底完成投资）、2023年计划投资、是否使用财政资金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、2023年形象进度目标、联络人姓名、联络人联系方式、项目法人、法人联系方式等内容。

3.上传项目相关资料（扫描件），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或项目核准、备案文件必须上传且批准文号必须填写，如尚未取得请备注说明情况；生态环保项目必须上传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且批准文号必须填写，如尚未取得请备注说明情况；所有申报项目必须上传项目简介的附件（附件2电子版或pdf文件）。

4.填写完项目信息并上传资料后，非跨区域项目提交所在地市州核定，跨区域项目或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的项目提交行业主管部门核定，省直部门负责的全省性打捆项目提交省发改委。

5.省直有关部门、市州发改委（重点项目中心）筛选确定申报项目名单后，在系统中核定，核定完成后提交省发改委。

技术支持联系人：湖南拓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刘 雄18175997989

 湖南拓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凡兵18566151658